



2009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发布时间：2008-07-21 供稿部门：研究生部

[BACK](#) ← [返回](#)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考试，须符合下列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包括通过高等自学考试或国家承认学历的成人高校获得本科毕业文凭的人员）；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只准报考委托培养硕士生）；

(4)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其中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①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报考单位根据培养目标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③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3. 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报考定向的考生年龄不限。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5. 同等学力人员报考，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①已取得报考专业大学本科8门以上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出具本科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②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级以上科研课题。

(二)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各专业均接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等学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生。能在高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可同我所研究生部联系推免接收事宜。推免生须通过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网上报名”——推免申请系统提出网上申请（网址：<http://admission.gucas.ac.cn/index.asp>），并按照我所的要求提交推荐免试材料和进行相关考核。被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考生应按时进行教育部统一的研究生网上报名（详见下条）。

三、报名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在复试阶段将进行报考资格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和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2009年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考生，报名时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考生在报名期间因公外出，可就地上网报名。考生在网上报名时所选择的报名点和参加考试的考点应一致。在北京参加考试的考生应选择1188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报名点。

第一阶段：网上报名

时间：以国家公布的全国硕士研究生网报时间为准

报名和查询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北京教育考试院信息网(<http://www.bjeea.cn>)、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gucas.ac.cn>)。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在选择招生单位及报名点过程中弹出的重要公告信息，务必要认真阅读。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复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报考中国科学院所属北京以外研究所，应选择所要报考的研究所所在的省市，然后选择招生单位名称和代码。例如报考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先选择“辽宁”，然后在招生单位栏中选择“80038中科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院系所栏不选。之后选择报考专业等报考信息。

第二阶段：现场确认

时间：以国家公布的全国硕士研究生现场确认的时间为准

地点：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中关村教学园区现场确认，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到各省（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手续：凭本人身份证（或军官证）、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应届生凭学生证）确认报考资格，并办理交费和现场照相等手续。

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必须实行网上支付报名费；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报名费支付方式以各省市规定为准。

推荐免试生必须在10月25日前到培养单位办理接收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必须在国家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到指定的报考点进行网上报名，并办理现场确认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

四、初试

1. 初试日期：以教育部公布的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日期为准。不在该规定日期举行的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2. 全国统考的初试科目为四门：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其中政治理论、外国语、数学二，使用全国统一命题，其余考试科目由中科院研究生院组织命题。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上标注的地点为准。

3. 政治理论、外国语的满分值各为100分，基础课（含统考数学）和专业基础课每门满分值各为150分。

五、复试

1. 我所将采取差额复试，请考生届时查询我所公布的复试章程。

2. 复试形式、时间、地点、科目、方式均在复试前通过网页向考生公布。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3.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4. 对同等学力考生须在复试阶段加试至少两门本科主干课程（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并对其进行实验技能等方面的考查。加试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六、体格检查

体检由我所在复试阶段组织考生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七、录取

1.参加复试考生：一级学科内以符合复试标准的考生的初试成绩排序，对除本年度推荐免试研究生以外的招生计划数的120%左右的考生，组织差额复试；

2.复试成绩不低于60分；

3.体检合格；

4.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

5.录取成绩核定：初试成绩（满分500分）占50%；复试成绩（满分100分）占50%。按照最终核定分数从高到低，在一级学科内统一录取。

录取成绩 = (初试成绩 ÷ 5) × 50% + 复试成绩 × 50%

6.综合素质测评合格；

7.拟录取新生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取消录取资格。

招生领导小组根据考生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并结合其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录取名单。

招收定向硕士生实行合同制。招生单位与用人单位之间，用人单位与被录取的考生之间，必须在录取前分别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合同。

八、调剂

报考我所的上线考生，符合国家调剂规定的，可优先考虑在中科院系统内调剂。我所将积极帮助考生联系和落实调剂单位。

九、学习年限

脱产硕士生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在职硕士生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至4年。

十、硕博连读

硕博连读的学习年限一般为5年，按《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硕博连读研究生考核规定》执行。

十一、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十二、其他

1.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 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3. 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以新政策为准。

4. 考生可通过中科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gucas.ac.cn>查阅全院招生专业目录、部分科目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等相关招生信息，可通过<http://www.gsc.dicp.ac.cn>查询我所招生信息，或直接联系咨询报考事宜。

地址：大连市中山路457号 研究生部

邮编：116023

联系人：孙晓珊 熊博晖

电话：0411-84669170 0411-84379006

网址：<http://www.gsc.dicp.ac.cn>

E-mail: sxs@dicp.ac.cn